

〔**XXX 有限公司（事务所）**〕

业务报备情况自查报告（基本格式）

资产评估机构基本情况：机构名称、成立时间、机构代码（22 开头的 8 位数字）、组织形式、法定代表人、评估师数量等基本信息。

一、本机构是否将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全部资产评估报告通过资产评估业务报备系统进行报备，是否存在漏报、误报。列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出具的报告数量、完成报备的报告数量、未完成报备的报告数量。

二、本机构业务报备是否存在故意不报、瞒报，以及弄虚作假等行为。

三、本机构业务报备信息是否准确完整，是否与业务档案保持一致，资产评估报告扉页是否带有二维码的报告备案回执。

四、本机构是否存在以资产评估业务涉及保密事项、在法定评估业务中使用其他形式报告替代资产评估报告为由，未按相关规定进行业务报备等行为。

五、本机构是否建立业务报备内部管理制度，是否指定专人负责业务报备工作，是否已将联系人和联系方式报资产评估协会

备案。

六、对自查发现存在问题整改情况。

七、其他资产评估业务报备工作相关情况说明。

资产评估机构名称（盖章）：

法人代表签字：

年 月 日